

广东台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Guangdong Taicheng Pharmaceutical Co., Ltd.

(注册地址：台山市北坑工业园)



2015 年第一季度报告

2015 年 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许丹青、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习良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蔡壁坚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 减
营业收入（元）	89,401,012.75	79,262,539.37	12.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0,630,623.04	22,986,221.78	-10.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的净利润（元）	20,460,623.04	22,051,221.78	-7.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1,434,780.27	19,355,498.02	10.7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1	0.31	-32.2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1	0.31	-32.2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77%	6.45%	-3.68%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 增减
总资产（元）	851,990,146.18	825,602,717.48	3.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756,271,065.66	735,640,442.62	2.80%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 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00,000.00	
减：所得税影响额	30,000.00	
合计	170,000.00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877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许丹青	境内自然人	31.05%	31,050,000	31,050,000		
许为高	境内自然人	12.42%	12,420,000	12,420,000	质押	12,270,000
许松青	境内自然人	10.35%	10,350,000	10,350,000		
许恒青	境内自然人	6.90%	6,900,000	6,900,000		
许丽芳	境外自然人	6.78%	6,780,000	6,780,000	质押	6,550,000
罗东敏	境内自然人	3.50%	3,500,000	3,500,000	质押	3,500,000
深圳市合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0%	2,500,000	2,500,000		
金光华	境内自然人	0.86%	862,306			
中国建设银行-工银瑞信精选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0%	799,846			
周建国	境内自然人	0.58%	580,00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金光华	862,306			人民币普通股	862,306	
中国建设银行-工银瑞信精选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99,846			人民币普通股	799,846	
周建国	5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80,000	
金婷	537,200			人民币普通股	537,200	
计科平	330,023			人民币普通股	330,023	
曹志洪	324,601			人民币普通股	324,601	
夏煜	144,500			人民币普通股	144,500	
宋作术	134,607			人民币普通股	134,607	

杨晓明	127,200	人民币普通股	127,200
周奇艳	115,316	人民币普通股	115,316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许丹青、许为高、许松青、许恒青和许丽芳系同一家族成员，为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期末余额（或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或上期发生额）	变动金额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应收利息	127,135.56	3,069,646.67	-2,942,511.11	-95.86%	收回到期利息所致
其他应收款	19,274,721.75	100,620.00	19,174,101.75	19055.95%	支付资产重组保证金所致
在建工程	68,242,423.21	48,898,751.08	19,343,672.13	39.56%	募投项目工程投入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550,185.75	320,845.19	229,340.56	71.48%	主要是受计提的坏账准备金增加而影响所致
应交税费	4,318,650.44	1,768,208.85	2,550,441.59	144.24%	本期应交增值税和企业所得税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	9,387,943.99	6,796,046.42	2,591,897.57	38.14%	主要系本期维修费、研发费用及中介服务等费用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1,426,118.29	-378,583.73	-1,047,534.56	276.70%	系本期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1,528,937.10	379,371.61	1,149,565.49	303.02%	系本期计提的坏账准备金增加所致
营业外收入	200,000.00	1,100,000.00	-900,000.00	-81.82%	系政府补助收入减少所致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862,805.17	1,566,873.37	3,295,931.80	210.35%	系本期收到的利息增加所致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211,435.66	8,902,038.06	4,309,397.60	48.41%	主要系本期支付的广告、维修及中介服务等费用增加所致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205,622.64	9,717,194.90	12,488,427.74	128.52%	主要系本期支付的募投项目工程款所致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0	-	20,000,000.00		系本期支付的资产重组保证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205,622.64	-9,717,194.90	-32,488,427.74	334.34%	系本期支付的募投项目和资产重组保证金等投资款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3,451,509.44	13,451,509.44	-100.00%	系上期支付股利和其他筹资费用，本期无相关支付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770,842.37	-3,813,206.32	-16,957,636.05	444.71%	系本期支付的募投项目和资产重组保证金等投资款所致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9,517,937.91	158,990,073.90	320,527,864.01	201.60%	主要系2014年7月公开发行新股募集资金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重大资产重组事项。2015年4月7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15年4月9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文件。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预案。2015年4月7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15年4月9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文件。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2015年4月7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广东台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15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议案》。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和程序将议案的有关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015年04月09日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广东台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23。

三、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广东台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1）如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不含原股	2014年07月31日	长期	履行中

	<p>东公开发售的股份)。公司董事会将在上述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认定后的当日进行公告,并在上述事项认定后5个交易日内提出股份回购预案,预案内容包括回购股份数量、价格区间、完成时间等信息,在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相关主管部门批准/核准/备案后启动股份回购措施。公司已发行尚未上市的,回购价格为发行价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公司已上市的,回购价格以发行价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和回购义务触发时点前最后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的孰高确定,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p>			
--	--	--	--	--

		<p>规定的程序实施。在实施上述股份回购时，如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2）如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公司将在上述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后，本着简化程序、积极协商、先行赔付、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及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p>		
--	--	--	--	--

		<p>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p> <p>(3) 如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就未履行上述赔偿措施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按中国证监会及有关司法机关认定的实际损失向投资者进行赔偿，并将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回购股份、购回股份、赔偿损失等承诺的履行情况以及未履行承诺时的补救及改正情况。</p>			
	<p>广东台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p>	<p>回购公司股票的承诺：①公司上市后36个月内，一旦出现连续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均低于</p>	<p>2014年07月31日</p>	<p>2014年7月31日至2017年7月31日</p>	<p>履行中</p>

		<p>每股净资产的情形,公司将通过回购公司股票的方式稳定公司股价;②公司将根据《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公司部分股票,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依据市场价确定,并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同时,公司回购股份的资金为自有资金,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按以下方式执行:A. 单次不低于本公司上一年度归属于本公司股东净利润的5%,不高于本公司上一年度归属于本公司股东净利润的10%; B.公司单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p>			
--	--	---	--	--	--

		<p>金不得低于人民币 500 万元；如与上述 A 项的上限冲突，按照本项执行。如果在 12 个月内公司多次采取上述股份回购措施，则累计用于股份回购的资金总额按以下方式执行： A. 不高于本公司上一年度归属于本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20%； B. 不低于 2,000 万元； 如与上述 A 项冲突的，按照本项执行。</p> <p>③公司将依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在上述回购股份条件成就时召开董事会讨论稳定股价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实施方案将在股东大会作出股份回购决议后公告。同时，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份回购方案后，公司</p>			
--	--	---	--	--	--

		<p>将依法通知债权人，并向证券交易监督管理部门、证券交易所等主管部门报送相关材料，办理审批或备案手续。此外，在实施上述回购方案后，公司保证回购结果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④公司上市后 36 个月内，若公司新聘任董事（指非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司将要求该等新聘任的人员履行公司上市时董事（指非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关于稳定股价的相关承诺；⑤如公司未履行上述回购股份的承诺，则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p>			
--	--	--	--	--	--

		施的具体原因并向所有股东道歉。			
	许丹青、许恒青、许丽芳、许松青、许为高	<p>限售股解禁承诺：(1) 除首次公开发行股份时股东公开发售的股份外，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 本人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指复权后的价格）不低于发行价；(3) 若公司上市后6个月内发生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指复权后的价格，下同）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情形，本人所持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6</p>	2014年07月31日	2014年7月31日至2017年7月31日	履约中

		<p>个月, 且不因职务变更或离职等原因而终止履行。此外, 同时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许丹青、许为高、许松青还均承诺: 在其任职期间, 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离职后半年内, 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在申报离任 6 个月后的 12 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p>			
	<p>许丹青、许恒青、许丽芳、许松青、许为高</p>	<p>关于因信息披露重大违规回购新股、购回股份、赔偿损失的相关承诺及相应约束措施: (1) 如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对判断公</p>	<p>2014 年 07 月 31 日</p>	<p>长期</p>	<p>履行中</p>

		<p>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依法督促公司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并依法购回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本人公开发售的股份（如有）。本人将在上述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认定后的当日通过公司进行公告，并在上述事项认定后3个交易日内启动购回事项。公司已发行尚未上市的，购回价格为发行价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公司已上市的，购回价格以发行价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和购回义务触发时点前最后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的收盘价孰高确定，并根据相关法律、</p>		
--	--	---	--	--

		<p>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程序实施。在实施上述股份购回时，如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2）如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本人将在上述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后，本着简化程序、积极协商、先行赔付、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及设立投资者</p>			
--	--	---	--	--	--

		<p>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p> <p>(3) 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就未履行上述赔偿措施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以违反上述承诺发生之日起当年度或以后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方案中本人享有的现金分红作为履约担保，同时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按上述承诺采取相应的购回或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p>			
	<p>许丹青、许恒青、许丽芳、许松青、许为高</p>	<p>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的承诺：①公司上市后 36 个月内，一旦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均低于每</p>	<p>2014 年 07 月 31 日</p>	<p>2014 年 7 月 31 日至 2017 年 7 月 31 日</p>	<p>履行中</p>

		<p>股净资产的情形, 本人将通过增持公司股票的方式稳定公司股价; ②在 12 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方式增持公司股份, 增持股份数量不低于公司总股本的 1%, 但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同时, 自增持开始至本人履行承诺期间, 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予转让; ③本人在增持计划完成后的 6 个月内将不出售所增持的股份, 增持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 增持股份行为应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备忘录的要求; ④公司上市后 36 个月内,</p>			
--	--	--	--	--	--

		<p>一旦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均低于每股净资产的情形，且公司拟通过回购公司股票的方式稳定公司股价，本人承诺就公司股份回购预案以本人的董事（如有）身份在董事会上投赞成票，并以所拥有的全部表决票数在股东大会上投赞成票。⑤如本人未履行上述增持股份的承诺，则发行人可将本人增持义务触发当年及其后一个年度公司应付本人现金分红予以扣留，直至本人履行承诺为止；⑥如本人未履行承诺，本人愿依法承担相应责任。</p>			
<p>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p>	<p>广东台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p>	<p>分红承诺：经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p>	<p>2015 年 07 月 31 日</p>	<p>2015 年 7 月 31 日至 2018 年 7 月 31 日</p>	<p>履约中</p>

		上市当年度的下一个年度起三年内，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20%，在确保足额现金股利分配的前提下，公司可以另行增加股票股利分配或公积金转增。”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如有）	无				

四、对 2015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5 年 1-6 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5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20.00%	至	0.00%
2015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3,784.19	至	4,730.24
2014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4,730.24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1、公司 1-6 月份的业绩同比变动主要系以下几方面原因： （1）按照新版 GMP 认证的要求，公司目前正在加紧对现有生产车间进行装修改造，根据改造计划，相关车间在第二季度需依次停工 30—45 天，加之公司现有产能有限，对公司第二季度产品的生产销售产生一定影响； （2）公司现金收购海南海力的事项，增加了一定的中介机构等费用。 2、此外，上述业绩预测未包括收购海南海力后对其业绩合并的因素。		

五、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六、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

第四节 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广东台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03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79,517,937.91	500,288,780.2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2,062,981.83	59,141,455.65
应收账款	50,140,431.43	39,777,025.62
预付款项	37,892,621.07	32,209,429.9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127,135.56	3,069,646.67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9,274,721.75	100,62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63,025,928.62	59,600,063.2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702,041,758.17	694,187,021.3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4,017,136.88	64,942,383.08
在建工程	68,242,423.21	48,898,751.08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7,138,642.17	17,253,716.7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550,185.75	320,845.19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9,948,388.01	131,415,696.11
资产总计	851,990,146.18	825,602,717.4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2,753,382.99	57,397,605.20
应付账款	13,056,267.04	14,823,017.17
预收款项	5,788,283.73	6,482,832.5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2,269,858.70	1,958,946.60
应交税费	4,318,650.44	1,768,208.85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89,086.62	288,113.52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88,475,529.52	82,718,723.8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7,243,551.00	7,243,551.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243,551.00	7,243,551.00
负债合计	95,719,080.52	89,962,274.8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37,926,393.69	337,926,393.6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7,406,404.90	37,406,404.9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80,938,267.07	260,307,644.0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56,271,065.66	735,640,442.62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756,271,065.66	735,640,442.6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51,990,146.18	825,602,717.48

法定代表人：许丹青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习良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壁坚

2、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89,401,012.75	79,262,539.37
其中：营业收入	89,401,012.75	79,262,539.3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5,329,691.51	53,319,925.52
其中：营业成本	48,563,272.08	39,274,443.3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783,720.72	986,061.96
销售费用	6,491,935.91	6,262,585.89
管理费用	9,387,943.99	6,796,046.42
财务费用	-1,426,118.29	-378,583.73
资产减值损失	1,528,937.10	379,371.6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4,071,321.24	25,942,613.85
加：营业外收入	200,000.00	1,100,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4,271,321.24	27,042,613.85
减：所得税费用	3,640,698.20	4,056,392.0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630,623.04	22,986,221.7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0,630,623.04	22,986,221.78
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		

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0,630,623.04	22,986,221.7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0,630,623.04	22,986,221.7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1	0.3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1	0.31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许丹青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习良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壁坚

3、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金额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8,146,187.12	84,620,850.3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862,805.17	1,566,873.3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3,008,992.29	86,187,723.7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2,999,649.79	44,016,511.6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800,368.04	6,038,678.54
支付的各项税费	8,562,758.53	7,874,997.5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211,435.66	8,902,038.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1,574,212.02	66,832,225.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434,780.27	19,355,498.0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	22,205,622.64	9,717,194.90

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205,622.64	9,717,194.9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205,622.64	-9,717,194.9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310,00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1,509.4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451,509.4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451,509.4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770,842.37	-3,813,206.3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00,288,780.28	162,803,280.2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9,517,937.91	158,990,073.90

二、审计报告

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